

宝鸡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文件

宝市运服字〔2023〕18号

签发人：薛岁林

宝鸡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关于2022年度全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 质量信誉考核情况的通报

各道路运输服务机构、驾培机构：

为了进一步做好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规范全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经营行为，不断提高机动车驾驶员培训质量和服务水平，根据市交通运输局关于驾培机构质量信誉考核工作的文件精神，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联合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对全市39所驾培机构的培训资质、基础设施、教学及服务质量、安全管理、经营行为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核，现将考核情况通报如下：

一、质量信誉考核的总体情况

(一) 各道路运输服务机构、驾培机构对2022年度质量信誉

考核工作高度重视，并按要求认真部署了相应的工作。

(二) 全市大部分驾培机构在教学场地、内务管理和安全管理等方面有了明显的提升，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

(三) 各驾培机构在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方面有了明显的提高，设立了举报箱和监督台，加强了学员的安全教育和管理。

(四) 各驾培机构加强安全管理，落实安全责任，完善安全制度，坚持定期召开安全例会。

二、质量信誉考核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内务管理仍需加强。个别驾培机构对质量信誉考核工作重视不够，考核资料不齐，档案缺失，工作停留在表面。教练员档案、教练车档案建立不规范，管理人员责任心不强，档案管理资料不全；部分驾培机构未按要求将学员电子档案导出保存，电子档案建立不全，教学日志未进行阶段性考核，内设机构未独立设置、布局不合理、标识不清楚、岗位职责未上墙公布。学员满意度回访台账建立不规范，回访率偏低，很多驾培机构结业证发放存在缺失、虚假问题。

(二) 基础设施设备不规范。部分驾培机构对教练场地隔离不到位，存在安全隐患，个别驾培机构内部卫生环境差，场地上杂草丛生，绿化未进行及时的修整，个别驾培机构硬件建设投入不足，标志设置不规范，部分标线不清晰，一些训练场路面出现破损、凹凸不平等现象，教学设备设施存在着老化、陈旧、损坏现象，未能及时维修或更新。功能教室不全，教学设施设备未按规定分类放置，更有些缺失或形同虚设。个别驾培机构教学、宣

传氛围不浓厚，在选址建校时缺乏长远考虑，造成教练场面临拆迁。

(三) 驾培服务模式改革落实不力。驾培机构普遍对“先培后付”服务模式改革工作不重视，存在畏难情绪，尤其平台预约培训率较低，未完成确定的目标任务。

(四) 教练车、教练员管理不够到位。部分培训机构车辆更新注销滞后导致实际车辆和平台数量不一致。部分驾培机构个别教练车车身标识标志不全，多数存在未按规定装有副后视镜、三角木、灭火器（或灭火器失效）等安全防护装置；个别驾培机构对教练员的管理缺乏有力抓手。

(五) 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个别驾培机构安全例会记录不完整，安全制度落实不到位，未明确安全生产管理组织机构、未按要求配备安全管理员，对教练员的安全教学疏于管理。未严格落实教学车辆管理制度，教学车辆报废未及时办理车辆报废手续，计时系统终端设备未及时交回，未按照要求每年向车籍所在地道路运输服务机构提交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考核中发现鸿运时代、天和英立、四通帝海、海泰、千渭、晟迈、鑫源、蓝天、雍兴、振华驾校有些新增车辆没有及时安装计时培训管理系统终端设备。

(六) 经营管理服务不够规范。个别驾培机构未坚持使用宝鸡市机动车驾驶培训服务合同，部分驾培机构培训服务合同使用不规范，服务意识不强，解释收费项目不细致，导致收费、退费方面投诉增多。

(七) 教练员再教育需加强。部分驾培机构对教练员再教育工作不重视，流于形式，未达到提升教练员专业水平和职业素质的目的。

三、质量信誉考核结果

(一) 质量信誉考核为优秀的驾培机构 (AAA 级)

- 1、宝鸡秦通运输（集团）汽车驾驶员培训学校
- 2、宝鸡市振华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3、岐山蔡家坡亨通汽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4、宝鸡市秦龙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5、陇县安成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 6、宝鸡市高新女子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 7、宝鸡市蓝天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 8、宝鸡冶峰驾驶员培训学校

(二) 质量信誉考核为良好的驾培机构 (AA 级)

- 9、宝鸡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
- 10、宝鸡市恒远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11、宝鸡市鑫隆源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12、宝鸡市鑫源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13、宝鸡市育才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14、宝鸡市千渭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15、宝鸡市宝运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汽车驾驶员培训学校
- 16、宝鸡市景华汽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17、眉县诚信驾校有限公司
- 18、岐山景远汽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 19、千阳县红峰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 20、麟游县麟龙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21、陇县益民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 22、凤翔雍兴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 23、太白懿龙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24、宝鸡市凌云运输有限责任公司驾驶员培训学校
- 25、扶风县平安驾驶员培训学校
- 26、宝鸡市恒信汽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27、宝鸡市晟迈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28、凤县凤诚驾驶员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 29、宝鸡市四通帝海驾驶人培训有限公司
- 30、宝鸡市宝运汽车运输（集团）有限公司陈仓驾驶员培训学校

- 31、岐山县昌兴机动车培训有限责任公司
- 32、眉县华强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 33、宝鸡天和英立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 34、宝鸡市新天地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三) 质量信誉考核为合格的驾培机构 (A 级)

- 35、宝鸡市海泰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
- 36、宝鸡海崇峰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37、宝鸡鸿运时代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四) 质量信誉考核不合格的驾培机构 (B 级)

38、凤翔吉祥机动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39、眉县万达驾校有限公司

四、对质量信誉考核结果的处理意见

(一) 对 2022 年度全市驾培机构质量信誉考核结果在宝鸡市交通运输局网站和宝鸡驾培网向社会进行公告。

(二) 对考评前 8 名的秦通、振华、亨通、秦龙、安成、女子、蓝天、冶峰驾校在全市通报表彰，并授予“2022 年度宝鸡市机动车驾驶培训行业质量信誉考评优秀驾校”的称号。

(三) 对考评 B 级的两名驾培机构给予 3 个月整改期，针对考评时指出的问题，要迅速落实整改，于 6 月底前将整改报告报所属县（区）道路运输服务机构和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培训服务科。通报中涉及新增教练车辆未及时安装计时培训管理系统终端设备的培训机构限期 1 个月内予以完善，上述存在的问题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对逾期整改不达标的，将在全市通报批评，停止驾校招生，暂停学时审核，并抄送市车管所。

五、对今后质量信誉管理的工作要求

(一) 各驾培机构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认真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做好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各类隐患防范措施。按期召开安全生产例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做到闭环管理，加强教学现场安全管理，做好各项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到位。要健全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

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治理能力建设和发展水平。

(二) 各驾培机构要认真对照《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GB/T30340-2013)、《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技术条件》(GB/T30341-2013)要求，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设备建设，持续达到开业条件和标准。

(三) 各驾培机构要认真落实培训质量主体责任，按照《全国统一培训教学大纲》要求开展培训服务工作，规范使用教学日志和培训记录，在教学场地的醒目位置公示教学大纲、在报名处或招生点公示培训资质、收费项目和标准、服务承诺、教练场地和教练员等信息，杜绝乱收费，应做到规范管理，诚信经营。进一步提升服务意识，健全投诉处理机制，对于学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要记录，认真及时处理并回复，接受合理化建议，维护学员权益。对于学员投诉及上级督办事件要及时处理回复，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四) 各驾培机构要加强教练员教育培训管理工作，认真落实教练员培训制度，对聘用教练员要符合《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相关要求，加强教练员的业务培训、职业道德教育，提升服务意识、责任意识，层层压实各项责任，做好各项工作。

(五) 各驾培机构要进一步加强档案管理，健全档案资料，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对内业资料和档案管理不够规范、相关资料没及时整理更新的，要及时完善，不断夯实巩固内部管理基础。同时，要加强教练员、教练车和设施设备的管理。

(六) 各县(区)道路运输服务机构，对考核工作中发现的

存在问题，要加大督导力度，指导督促驾培机构及时逐一进行整改、落实到位，对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要及时抄告属地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七)各县(区)道路运输服务机构应建立健全驾培机构质量信誉考核档案，要结合年度质量信誉考核工作，加强辖区驾培机构的培训教学、服务质量、档案管理、安全制度落实情况的检查督促，对本辖区驾培机构在考核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认真督促整改，促进我市驾培行业规范、健康、协调、有序发展。



抄送：市交通运输局，档(二)。

宝鸡市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3月20日印发